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109 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00 分

地點：特殊教育中心博愛樓317會議室

主席：林學務長玫君　　記錄：張雅雯

出/列席：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

一、行政大樓門口階梯加裝扶手，因指定古蹟施工需文化局同意，執行進度修正為 90%，並後續追蹤進度。

二、文學院穿堂階梯教室桌面狹小，擬放置獨立桌椅以利視障生置放電腦輔具(尺寸可參考正 102 教室之桌面大小)並確認不影響逃生動線。

三、公館校區綜合館及科教大樓動線高低差，將設置斜坡道，並後續追蹤進度。

四、體育館地下一樓設置無障礙廁所，請體育室和總務處爭取預算以利建置。

五、校內身障者進用之單位合作事宜，建議特教中心在行政會議中報告執行情形。

參、工作報告：

一、各單位報告（略）。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特教中心資源教室

案由：為落實在融合教育環境中對特殊需求學生鑑定、輔導之服務，建立學生輔導工作跨單位合作，提請討論。

決議：緩議，再請相關單位進行溝通。

【提案二】　　提案單位：特教系呂奕寧

案由：關於提供一般體育課程教師有關適應體育資訊以利課程調整，提請討論

決議：

一、師大提供融合式體育教學已行之有年，普通體育組每學期皆會召開期初準備會議分享教學經驗，後續將融合式教學及適應體育列為會議例行討論主題。

二、108 年 8 月 28 日曾邀請姜義村老師分享融合式體育教學的調整技巧，提供任課老師特教角度的建議與資訊，普通體育組也隨時協助學生解決問題以提升體育課的品質。

三、擬於下次普通體育的課程委員會會議中提案討論，以研擬適合特殊教育學生的修課建議，也提醒任課老師在課程中協助特殊教育學生的學習。

四、全盲生修習普通體育課需視力協助員之需求，本學期普通體育組與特教中心協調，由特教中心支付視協員費用，再由教師選擇適合的人選，若未來課程相關需求比照此模式辦理。

【提案三】　　提案人：特教系呂奕寧、教育系王向銘

案由：有關校園無障礙環境設施及設備改善事宜，提請討論。

決議：

一、有關所提照明設備裝設事宜，因視障生視覺障礙程度而有不同需求，請總務處向同學確認照明裝設位置及方式等細節再做處理。

二、博愛樓電梯分流事宜，建議特教中心與國語中心協調後再提供給總務處後續調整；同時也建議利用醒目標語多加宣導。

伍、臨時動議：

一、教育系王向銘詢問校內各單位能否在網路上提供更利於學生反應意見之聯繫管道，以免受限於特推會召開次數提出同學意見？

1. 總務長：總務處網頁有聯絡信箱或校內有馬上辦信箱皆可使用，也歡迎學生直接到單位提出意見。

2. 師培學院院長：特推會是討論全面政策性的內容，建議資源教室轉知校內可隨時反映意見及相關管道給所有學生。

二、國文系江淑君老師提到本部校區使用輪椅同學也有搭不上電梯的困擾，尤其是中午用餐時間，常需等待 30-40 分鐘才能搭上電梯下樓，建議加強電梯禮讓宣導。

決議：

1. 建議特教中心利用伯樂大學堂的時段進行特教宣導。

2. 資源教室提供電梯禮讓宣導標語並請總務處配合張貼。

陸、散會：15:40